

股票代码：601500

股票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5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根据回购议案，公司将以 2.025 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5 万股。回购完毕后，公司将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该部分股票的注销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预计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589,490,735 股变更为 1,589,315,735 股，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589,490,735 元变更为 1,589,315,735 元（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资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作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2、申报时间：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2025 年 4 月 28 日）45 天内（9:00-12:00，14:0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部门：证券部

4、联系电话：0510-66866165

5、邮箱：jstongyong@ty-tyre.com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